

证券代码：873696

证券简称：捷瑞数字

主办券商：国新证券

山东捷瑞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3月17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一楼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结合通讯方式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年3月14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牟文青女士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监事会成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6人。

董事王圣礼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刘贞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孙伟杰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

委员职务，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辞职后，孙伟杰先生不在继续担任公司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经营管理工作正常进行。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制度的要求，任职期限自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到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之满日止。

详细内容参见公司于2025年3月1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捷瑞数字：董事辞职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捷瑞数字：董事任命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圣礼、王枚、李楠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定于2025年4月3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提名刘贞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1、《山东捷瑞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山东捷瑞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山东捷瑞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3月18日